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文件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桂教职成〔2023〕30号

自治区教育厅 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开展广西优质中职  
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财政局，各有关高等学校，  
区直各中等职业学校：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和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以及教育部等九部门印发的《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等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开展广西优质中职学校和专业建设项目申报工作，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对象**

《自治区教育厅 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公布“十四五”广西中等职业学校星级认定结果的通知》(桂教职成〔2021〕71号)认定的三星级、四星级、五星级中等职业学校(含技工学校,下同)。

## **二、申报时间**

2023年6月26日前。

## **三、遴选数量**

遴选70所左右广西优质中职学校和140个左右优质专业。

## **四、建设任务**

### **(一)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五个更大”重要要求、视察广西“4·27”重要讲话和对广西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加强党对学校的全面领导,贯彻落实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扎实开展理想信念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学生德育工作,完善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育人体系,构建“三全育人”思想政治工作格局,将德育工作贯穿于学校教育教学全过程,实现全程育人、全员育人、全方位育人。开齐开足思想政治课,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构建“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大格局,推动各类专业教育与思

想政治教育融合统一、同向同行。创新德育形式，拓宽德育途径，持续开展“文明风采”活动，引导学生自觉形成良好的思想品质和行为规范。打造校园文化品牌，开展丰富多彩的校园文化活动，凝练学校核心文化，营造良好校园文化氛围。

## （二）推进办学条件达标建设。

聚焦《中等职业学校设置标准》《技工院校设置标准》的核心指标开展办学条件达标建设，结合区域产业行业和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实际，“一校一策”，明确任务清单、时间表、路线图，有序推进达标建设。

## （三）加快优质专业建设。

围绕地方产业链布局及重点产业分布，优化专业结构，建立专业随产业发展的动态调整机制，推动专业建设与产业转型升级相适应。以 2—3 个左右深度对接产业的优质专业为核心，按照专业基础相通、技术领域相近、职业岗位相关、教学资源共享的原则构建由 3—5 个专业组成的专业群。以专业群建设为契机，带动教育资源优化配置，不断优化专业结构，促进专业建设水平的提升。

按三年一周期，及时优化人才培养方案，不断提高优质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针对性与实效性。积极探索订单培养、引企入校、办校进厂、企业办校、中国特色学徒制等校企一体化育人模式。深化校企共同研究专业设置、共同设计人才培养方案、共同开发课程、共同开发教材、共同组建教学团队、共同建设实训实习平

台、共同制定人才培养质量标准等“七个共同”，促进企业需求融入人才培养各个环节。

#### （四）深化课程建设和教学改革。

根据专业教学标准和职业技能等级标准，完善人才培养目标、专业设置、课程设置、工学比例、教学内容、教学方式方法、教学资源配置等，完善课程体系，优化课程内容，及时将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纳入课程标准和教学内容，促进技术技能型人才系统化培养。完善“岗课赛证”综合育人机制，促进“岗位能力要求—课程体系与内容—职业技能竞赛要求—职业技能考证能力要求”相互融合，提升学生的综合素质和适应岗位能力。

健全教材选用和管理制度，校企双元合作开发活页式、工作手册式、融媒体等新形态教材，编写反映自身特色的校本专业教材。推进理实一体化教学的实施，以学生为中心推动“课堂革命”，综合运用探究式、讨论式、体验式等教学方法，灵活采取项目引领任务驱动教学、案例教学、情境教学等教学方式，增强教学的趣味性、体验性，打造“课堂革命”典型案例。

严格按照《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建立健全学生实习管理制度，加强校内外实习基地的建设，全面加强对实践性教学环节的管理，保证实践教学的质量。面向全体学生定期开展专业技能竞赛，提高学生参与的覆盖面，营造“人人参与技能竞赛，人人争当技能高手”的良好氛围。

#### （五）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加强师风师德建设，以“四有”标准打造数量充足、专兼结

合的高水平“双师型”教师队伍（含一体化教师，下同）。强化第一资源配置，按照职业学校生师比例和结构要求配齐配足专业教师，建设与学校办学规模相适应的师资队伍，进一步优化师资队伍结构。打造高水平、结构化“双师型”（一体化）教师教学创新团队，教师分工协作进行模块化教学。落实师资培养培训经费，强化教师培养培训，全面落实专业教师企业实践、挂职锻炼制度。建立健全符合职业教育教师特点的岗位聘任及管理制度，建立企业技术人员和职业院校教师的双向流动机制，积极引进企事业单位技术人员到校任教，参与专业建设。

#### （六）提升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水平。

完善校企合作育人机制。发挥好职教集团、产业学院、技工教育联盟等校企合作平台作用，深入推进“七个共同”，把行业企业技术标准和优质资源引入职业教育育人和办学过程，提高职业教育适应性。创新校企合作模式，建设产业学院，深化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推进职业教育集团实体化运作，不断健全多元化办学体制，逐步提高行业企业参与办学程度。充分发挥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作用，健全运行机制，开展政策咨询、行业人才需求预测，加强教育教学改革指导，推进产教对话。

#### （七）提升服务水平。

整合资源，充分利用学校、行业企业等各自优势，建设兼具人才培养、团队建设、技术服务于一体的产教融合平台，开展工艺改进、产品升级、管理咨询等服务，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

产业转型升级。促进民族传统工艺、民间技艺传承创新。积极开展企业在职员工培训，面向在校学生和社会成员开展职业培训，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广泛开展面向农业农村的职业教育和培训，按照国家相关要求组织开展面向退役军人、退役运动员、下岗职工、农民工和新型职业农民的职业技能培训，服务社区教育和终身学习。积极与当地中小学合作开展职业启蒙、职业体验教育，面向中小学生开设一批面向生活和生产的职业技术课程，推进普职融通。每年5月开展职业教育活动周，展示职业教育办学成果，提高职业教育吸引力。每年7月15日举办世界青年技能日宣传活动，引导广大青年劳动者走技能成才、技能报国之路。

#### （八）提升信息化水平。

落实教育部数字化战略行动，推进智慧校园建设，基本建成覆盖职业学校主要业务领域的信息管理系统，促使现代信息技术在管理、服务、决策中普遍推广应用，推进学校数字化转型，不断提高学校决策能力和治理水平。积极对接国家智慧教育平台，建设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精品在线课程，扩大优质资源共享，建成一批面向社会开放、具有先进性的数字化教学资源。建设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开发一批虚拟仿真教学资源，解决“进不去、看不见、动不了、难再现”等教学、实训难题。建设数字化教室、智慧课堂，以信息技术改造传统教学模式，线上线下混合教学模式广泛应用，促进自主、泛在、个性化学习。开展信息化全员培训，提升教师和管理人员的信息素养。

## （九）提升学校治理水平。

以学校章程为统领,建立健全学校内部治理机构、管理制度、标准体系和运行机制,构建规范、科学、高效的现代职业学校内部治理体系,充分发挥教职工代表大会在学校治理中的重要作用。组织开展管理干部培训,打造高素质专业化管理队伍。综合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等手段推进学校治理方式变革,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 （十）自选品牌特色项目。

倡导中职学校多样化发展,立足学校自身特点和优势,自行确定特色建设项目,彰显学校办学特色,打造学校品牌。

## 五、申报条件

### （一）优质中职学校遴选条件。

1. 2018 年以来学校在招生、财务、实习、学生管理等方面未出现过重大违纪违规行为,未发生重大安全稳定事件。

2. 办学条件基本符合《中等职业学校设置标准》或《技工院校设置标准》,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优质中职学校评分标准》(附件 1)中一级指标基本条件得分大于等于 30 分。

3. 三星级及以上星级中职学校。

4. 申报优质学校满足以下 8 项条件中的 4 项:

(1)2014 年以来学校作为完成单位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奖;或作为主持单位获得自治区教学成果奖、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或获得国家教材建设奖。

(2) 学校或学校师生获得过自治区级及以上党委、政府、教育或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表彰。

(3) 承担自治区级及以上教育教学改革试点且成效明显(包括现代学徒制试点、承担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1+X”证书制度试点、社会培训评价组织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试点、技工院校一体化课程教学改革试点、广西中等职业学校品牌专业或技工院校重点专业建设项目)。

(4) 专业与课程建设成果突出, 2018 年以来有自治区级及以上级别的专业、教学团队、课程、教材、实训基地项目。

(5) 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成效明显, 社会服务成果突出。

(6) 2018 年以来承办过职业教育活动周、世界青年技能日广西主场宣传活动或教育、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牵头举办的国家级、自治区级职业技能竞赛。

(7) 2018 年以来学生在自治区级及以上竞赛中获得过奖励, 包括世界技能大赛全国选拔赛排名前 10、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获优胜奖及以上、国家级二类以上行业职业技能竞赛三等奖及以上、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广西技能大赛排名前 10、广西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一等奖、广西文明风采比赛一等奖。

(8) 2018 年以来教师获得过自治区级及以上奖励, 包括世界技能大赛全国选拔赛排名前 10、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获优胜奖及以上、国家级二类以上行业职业技能竞赛三等奖及

以上、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含信息化教学大赛）、班主任能力比赛，全国技工院校教师职业能力大赛获奖；或参加广西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比赛（含课堂教学、混合式教学、微课）、广西技工院校教师职业能力大赛获一等奖及以上，或参加自治区中职或广西技工院校班主任能力（含基本功）比赛获一等奖及以上。

## （二）优质专业遴选条件。

申报优质专业满足以下 8 项条件中的 4 项：

1. 专业定位准确，对接区域主导产业、特色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或社会民生紧缺专业领域，优势明显、特色鲜明，社会影响力较大。
2.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优质中等职业教育专业评分标准》（附件 2），一级指标基本条件得分大于 12 分。
3. 2018 年以来该专业学生参加世界技能大赛全国选拔赛排名前 10、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获优胜奖及以上、国家级二类以上行业职业技能竞赛三等奖及以上、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奖，或参加广西技能大赛成绩排名前 10、广西职业院校技能竞赛获一等奖及以上。
4. 2018 年以来入选广西中等职业学校品牌专业建设或技工院校重点专业建设项目。
5. 专业与课程建设成果突出，2018 年以来有自治区级及以上级别的专业、教学团队、课程、教材、实训基地。

6. 该专业为教育部现代学徒制试点，或广西现代学徒制试点，或已开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或参与国家“1+X”证书制度试点，或为社会培训评价组织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试点，或为技工院校一体化课程教学改革试点专业。

7. 该专业在编在岗教师获得过自治区级及以上党委、政府、教育或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表彰。

8. 2018年以来该专业教师获得过自治区级及以上奖励[仅包括世界技能大赛全国选拔赛、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及各行业职业技能赛（国家级二类以上比赛）、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含信息化教学大赛）、班主任能力比赛获奖；或参加广西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比赛（含课堂教学、混合式教学、微课）、广西技工院校教师职业能力大赛获一等奖及以上，或参加广西中职或技工院校班主任能力（含基本功）比赛获一等奖及以上]。

## 六、申报程序

（一）学校自主申报。学校须同时填报优秀中职学校和优质专业相关申报材料。五星级中职学校可申报3个优质专业，四星级、三星级中职学校可申报2个优质专业（申报少于2个专业的，视为不参与优质中职学校遴选）。

（二）主管部门审核。各市县属中职学校将申报材料提交到所属市级教育或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经市级教育或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审核后报送自治区教育厅；区直各中等职业学校的

申报材料经办学主管部门审核后报送自治区教育厅。

（三）组织专家评审。组建评审专家组，坚持“公平公正、竞争择优”原则，根据优质中职学校和专业评分标准，分别对学校和专业评价赋分，按照总分进行排序，确定优质中职学校和专业。

（四）确定建设名单。专家组建议的自治区“双优计划”立项名单按程序审定后向社会公示，经公示无异议后，向社会正式发布。

## 七、建设经费和政策支持

自治区统筹中央补助资金和自治区本级职业教育专项资金，对“双优计划”建设项目给予重点支持。纳入“双优计划”的学校要将建设资金列入学校年度部门预算安排，充分利用校企合作等方式积极拓宽资金来源渠道，进一步加大建设资金投入总量，助推项目建设。

## 八、申报要求

请符合条件并有意申报的学校按要求填写《广西壮族自治区优质中职学校申报书》《广西壮族自治区中等职业教育优质专业申报书》（见附件3和附件4，一式10份），根据评分标准（见附件1和附件2）准备必要的佐证材料（一式10份），双面打印、A4纸装订成册，于2023年6月26日17:00前直接送达自治区教育厅（请勿邮寄），电子版同步发至邮箱：jytzcc2421@163.com，逾期视为放弃申报。

未尽事宜，请与自治区教育厅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处联系。  
联系人及电话：郭进磊，0771—5815397。地址：南宁市竹溪大道69号教育厅2414办公室。

- 附件：1. 广西壮族自治区优质中职学校评分标准  
2. 广西壮族自治区优质中等职业教育专业评分标准  
3. 广西壮族自治区优质中职学校申报书  
4.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等职业教育优质专业申报书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2023年6月9日

## 附件 1

# 广西壮族自治区优质中职学校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标准	支撑材料	备注
基本条件 (55 分)	组织机构 (10 分)	<p>1.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加强党对学校的全面领导, 贯彻落实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 (0-3 分)</p> <p>2. 构建“三全育人”思想政治工作格局, 将德育工作贯穿于学校教育教学全过程, 实现全程育人、全员育人、全方位育人。 (0-2 分)</p> <p>3. 学校组织结构健全、制度健全, 管理规范。</p> <p>评分标准:</p> <p>A (4. 1-5 分) : 机构、制度健全, 管理规范;</p> <p>B (3. 1-4 分) : 机构、制度健全, 管理基本规范;</p> <p>C (0-3 分) : 机构、制度基本健全, 管理有待完善。</p>	学校组织机构设置文件, 管理制度清单, 制度落实工作清单	
	办学条件 (25 分)	<p>中职学校:</p> <p>校园占地面积<math>\geq 40000\text{ m}^2</math>, 生均用地面积<math>\geq 33\text{ m}^2</math>; 若校园占地面积为 K, 生均用地面积为 L,</p> <p>评分标准:</p> <p>A (4. 1-5 分) : <math>K \geq 40000\text{ m}^2</math>, <math>L \geq 33\text{ m}^2</math></p> <p>B (3. 1-4 分) : <math>K \geq 40000\text{ m}^2</math>, <math>20\text{ m}^2 \leq L &lt; 33\text{ m}^2</math></p> <p>C (0-3 分) : <math>K &lt; 40000\text{ m}^2</math>, <math>L &lt; 20\text{ m}^2</math></p> <p>技工学校:</p> <p>校园占地面积<math>\geq 30000\text{ m}^2</math>; 若校园占地面积为 K,</p>	学校校舍房产证、土地证等证明材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标准	支撑材料	备注
基本条件 (55 分)	办学条件 (25 分)	<p>评分标准:</p> <p>A (4. 1-5 分) : <math>K &gt; 30000 \text{ m}^2</math></p> <p>B (3. 1-4 分) : <math>24000 \text{ m}^2 \leq K &lt; 30000 \text{ m}^2</math></p> <p>C (0-3 分) : <math>K &lt; 24000 \text{ m}^2</math></p> <p>高级技工学校:</p> <p>校园占地面积 <math>\geq 66000 \text{ m}^2</math>, 若校园占地面积为 K,</p> <p>评分标准:</p> <p>A (4. 1-5 分) : <math>K &gt; 66000 \text{ m}^2</math></p> <p>B (3. 1-4 分) : <math>52800 \text{ m}^2 \leq K &lt; 66000 \text{ m}^2</math></p> <p>C (0-3 分) : <math>K &lt; 528000 \text{ m}^2</math></p> <p>技师学院:</p> <p>校园占地面积 <math>\geq 100000 \text{ m}^2</math>, 若校园占地面积为 K,</p> <p>评分标准:</p> <p>A (4. 1-5 分) : <math>K \geq 100000 \text{ m}^2</math></p> <p>B (3. 1-4 分) : <math>80000 \text{ m}^2 \leq K &lt; 100000 \text{ m}^2</math></p> <p>C (0-3 分) : <math>K &lt; 80000 \text{ m}^2</math></p>		
		<p>中职学校:</p> <p>校舍建筑面积 <math>\geq 24000 \text{ m}^2</math>, 生均校舍建筑面积 <math>\geq 20 \text{ m}^2</math>; 若校舍建筑面积为 K,</p> <p>生均校舍建筑面积 L,</p> <p>评分标准:</p> <p>A (4. 1-5 分) : <math>K \geq 24000 \text{ m}^2, L \geq 20 \text{ m}^2</math></p> <p>B (3. 1-4 分) : <math>K \geq 24000 \text{ m}^2, 15 \text{ m}^2 \leq L &lt; 20 \text{ m}^2</math></p> <p>C (0-3 分): <math>K &lt; 24000 \text{ m}^2, L &lt; 15 \text{ m}^2</math></p> <p>技工学校:</p> <p>校舍建筑面积 <math>\geq 18000 \text{ m}^2</math>, 生均校舍建筑面积 <math>\geq 20 \text{ m}^2</math>, 若校舍建筑面积为 K,</p> <p>生均校舍建筑面积 L,</p>	学校校舍房产证、 土地证等证明材 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标准	支撑材料	备注
基本条件 (55分)	办学条件 (25分)	<p>评分标准:</p> <p>A (4.1-5分) : <math>K \geq 18000 \text{ m}^2</math>, <math>L \geq 20 \text{ m}^2</math></p> <p>B (3.1-4分) : <math>K \geq 18000 \text{ m}^2</math>, <math>15 \text{ m}^2 \leq L &lt; 20 \text{ m}^2</math></p> <p>C (0-3分): <math>K &lt; 18000 \text{ m}^2</math>, <math>L &lt; 15 \text{ m}^2</math></p> <p>高级技工学校:</p> <p>校舍建筑面积<math>\geq 50000 \text{ m}^2</math>, 若校舍建筑面积为K,</p> <p>评分标准:</p> <p>A (4.1-5分) : <math>K \geq 50000 \text{ m}^2</math></p> <p>B (3.1-4分) : <math>40000 \text{ m}^2 \leq K &lt; 50000 \text{ m}^2</math></p> <p>C (0-3分): <math>K &lt; 40000 \text{ m}^2</math></p> <p>技师学院:</p> <p>校舍建筑面积<math>\geq 80000 \text{ m}^2</math>, 若校舍建筑面积为K,</p> <p>评分标准:</p> <p>A (4.1-5分) : <math>K \geq 80000 \text{ m}^2</math></p> <p>B (3.1-4分) : <math>64000 \text{ m}^2 \leq K &lt; 80000 \text{ m}^2</math></p> <p>C (0-3分): <math>K &lt; 64000 \text{ m}^2</math></p>		
		<p>中职学校、技工学校、高级技工学校:</p> <p>专任教师人数<math>\geq 60</math>, 师生比<math>\geq 1: 20</math>, 若专任教师人数为K, 师生比为L,</p> <p>评分标准:</p> <p>A (4.1-5分) : <math>K \geq 60</math>, <math>L \geq 1: 20</math></p> <p>B (3.1-4分) : <math>K \geq 60</math>, <math>1:25 \leq L &lt; 1:20</math></p> <p>C (0-3分) : <math>K &lt; 60</math>, <math>L &lt; 1: 25</math></p> <p>技师学院:</p> <p>专任教师人数<math>\geq 60</math>, 师生比<math>\geq 1: 18</math>, 若专任教师人数为K, 师生比为L,</p> <p>评分标准:</p> <p>A (4.1-5分) : <math>K \geq 60</math>, <math>L \geq 1: 18</math></p> <p>B (3.1-4分) : <math>K \geq 60</math>, <math>1:25 \leq L &lt; 1:18</math></p> <p>C (0-3分) : <math>K &lt; 60</math>, <math>L &lt; 1: 25</math></p>	师资队伍花名册、 学生人数清单及 相关证明材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标准	支撑材料	备注
基本条件 (55分)	办学条件 (25分)	<p>中职学校、技工学校： 仪器设备总值<math>\geq 300</math>万元，生均仪器设备值<math>\geq 2500</math>元；若仪器设备总值为K，生均仪器设备值L， 评分标准： A (4.1-5分) : <math>K \geq 300</math>万元, <math>L \geq 2500</math>元 B (3.1-4分) : <math>K \geq 300</math>万元, <math>2000 \text{ 元} \leq L &lt; 2500</math>元 C (0-3分) : <math>K &lt; 300</math>万元, <math>L &lt; 2000</math>元</p> <p>高级技工学校： 实习、实验设备总值<math>\geq 1500</math>万元，若仪器设备总值为K， 评分标准： A (4.1-5分) : <math>K \geq 1500</math>万元 B (3.1-4分) : <math>1200 \text{ 万元} \leq K &lt; 1500</math>万元 C (0-3分) : <math>K &lt; 1200</math>万元</p> <p>技师学院： 实习、实验设备总值<math>\geq 4000</math>万元，若仪器设备总值为K， 评分标准： A (4.1-5分) : <math>K \geq 4000</math>万元 B (3.1-4分) : <math>3200 \text{ 万元} \leq K &lt; 4000</math>万元 C (0-3分) : <math>K &lt; 3200</math>万元</p>	教学仪器设备清单及证明材料	
		生均图书 $\geq 30$ 册。 生均图书=图书册数/在校生数，包括纸质图书和数字资源。数字资源=电子图书（包括与图书类似的出版物，如研究报告、会议论文集、标准等）+电子期刊（包括与期刊类似的连续出版物）+学位论文（包括本校原生的和付费购买的学位论文）+音视频（包括自建的和付费购买的音视频资料，音视频1小时算1册电子图书）。数字资源折合后计入图书资源总量，且所占比例最高不超过图书资源总量的40%。	图书资料清单及证明材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标准	支撑材料	备注
基本条件 (55分)	办学条件 (25分)	若生均图书册数为 K, 评分标准: A (4.1-5分) : $K \geq 30$ B (3.1-4分) : $20 \leq K < 30$ C (0-3分) : $K < 20$		
	专业设置 (5分)	专业定位准确, 服务国家战略, 对接区域主导产业、支柱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 服务产业转型升级和区域经济发展需求。 评分标准: A (4.1-5分) : 专业设置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契合度高。 B (3.1-4分) : 专业设置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基本契合。 C (0-3分) : 专业定位不清晰。	专业建设规划	
	学生规模 (5分)	学校全日制学历教育在校生数达到一定规模, 巩固率高。若在校生规模为 K, 巩固率为 L, 评分标准: A (4.1-5分) : $K > 3000$ , $L > 85\%$ 。 B (3.1-4分) : $2000 < K \leq 3000$ , $70\% \leq L < 85\%$ 。 C (0-3分) : $K \leq 2000$ , $L \leq 70\%$ 。	在籍学生清单	
	质量保证 (10分)	建立毕业生就业跟踪调查机制, 学生对口就业率、用人单位满意度高、学生就业满意度高, 近三年毕业生就业率(不含升学)90%以上, 对口率60%以上, 用人单位满意度90%以上。 评分标准: A (8.1-10分) : 满足指标要求, 毕业生就业率95%以上, 对口率70%以上, 用人单位满意度95%以上。 B (6.1-8分) : 满足指标要求, 毕业生就业率90%以上, 对口率60%以上, 用人单位满意度90%以上。 C (0-6分) : 基本满足指标要求, 毕业生就业率低于90%, 对口率低于60%, 用人单位满意度低于90%。	劳动合同、就业协议等有关证明材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标准	支撑材料	备注
标志性成果(105分)	立德树人(10分)	<p>1. 2018年1月1日以来学生入选全国、自治区最美中职生或受到过国家级、自治区级政府部门表彰。(国家级每项3分,自治区级每项1分)</p> <p>2. 2018年1月1日以来全国中等职业学校“文明风采”活动成果展演展览优秀案例或入选广西中等职业学校“文明风采”活动优秀案例。(国家级每项1分,自治区级每项0.5分)</p> <p>3. 2018年1月1日以来入选广西中等职业学校或技工院校德育工作典型经验。(每项1分)</p> <p>4. 2018年1月1日以来教师参加全国中职或技工院校班主任能力比赛获奖;或参加自治区中职或技工院校班主任能力(含基本功)比赛获一等奖及以上。(国家级一等奖每项3分,二等奖每项2分,三等奖每项1分,自治区级一等奖每项1分)</p> <p>5. 2018年1月1日以来班主任入选自治区名班主任工作室。(每项1分)</p> <p>6. 校内设有心理咨询室且有专人持证上岗开展心理咨询教育工作(1分)</p> <p>得分可累计,但总分最高分10分。</p>	成果清单及证明材料	
	学校创新发展(20分)	<p>1. 学校是五星级学校(3分),四星级学校(2分),三星级学校(1分)。</p> <p>2. 2014年1月1日以来学校作为完成单位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特等奖每项10分,一等奖每项6分,二等奖每项4分)</p> <p>3. 2018年1月1日以来作为主持单位获得自治区教学成果奖、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特等奖每项3分,一等奖每项2分,二等奖每项1分)</p> <p>4. 2018年1月1日以来承办自治区级及以上级别的职业技能竞赛、职业教育活动周、世界青年技能日宣传活动、高技能人才或世界技能大赛金牌选手先进事迹巡回宣讲等影响力较大的活动。(国家级每项2分,自治区级每项1分)</p> <p>5. 2018年1月1日以来获国家级、自治区级职业教育信息化标杆学校立项建设单位。(国家级每项2分,自治区级每项1分)</p> <p>6. 2018年1月1日以来获“黄炎培优秀学校奖”。(1分)</p> <p>得分可累计,但总分最高分20分。</p>	成果清单及证明材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标准	支撑材料	备注
标志性成果(105分)	学生发展(20分)	<p>1. 2018年1月1日以来在校学生获全国中等职业学校“文明风采”活动二等奖及以上（一等奖1分，二等奖0.5分，总分不超过3分）。</p> <p>2. 2018年1月1日以来在校学生参加世界技能大赛全国选拔赛排名前10,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国家级二类以上行业职业技能竞赛获奖（第1-3名3分，第4-6名2分，第7-10名1分；一等奖3分，二等奖2分，三等奖1分）。</p> <p>3. 2018年1月1日以来学生参加广西技能大赛成绩排名前10, 广西职业院校技能竞赛及各行业赛（自治区级二类以上职业技能竞赛）获一等奖。（每项1分）得分可累计，但总分最高分20分。</p>	成果清单及证明材料	
	专业与课程建设(25分)	<p>1. 2018年1月1日以来入选广西中职品牌专业或技工院校重点专业建设项目。（每项3分）</p> <p>2. 入选自治区职业教育示范特色专业及实训基地建设项目且验收为‘良好’以上；入选国家级、自治区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项目（国家级每项2分，自治区级每项1分）。</p> <p>3. 2018年1月1日以来入选自治区职业教育专业发展研究基地。（每项1分）</p> <p>4. 2018年1月1日以来获得自治区职业教育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立项。（每项1分）</p> <p>5. 2018年1月1日以来入选立项教育部现代学徒制试点或自治区现代学徒制试点（国家级每项3分，自治区级每项1分）；或承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每完成5个班期得1分）</p> <p>6. 主编的教材入选“十三五”“十四五”职业教育（含技工教育）国家规划教材。（每项2分）</p> <p>7. 主编的教材获评首届国家教材建设奖。（一等奖3分，二等奖2分）</p> <p>8. 获自治区“十四五”职业教育（含技工教育）规划教材立项。（每项1分）</p>	成果清单及证明材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标准	支撑材料	备注
标志性成果 (105分)	专业与课程建设 (25分)	<p>9. 2018年1月1日以来参与国家级职业教育（含技工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每项1分)</p> <p>10. 2018年1月1日以来主持自治区级职业教育（含技工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每项1分)</p> <p>11. 主持或入选自治区级及以上精品在线课程、技工院校优质课程。(国家级每项3分，自治区级1分)</p> <p>12. 职业教育集团牵头、技工教育联盟单位。(国家级示范性职教集团每项3分，国家级技工教育联盟单位每项3分，自治区级示范性职教集团每项2分，自治区级技工教育联盟单位每项2分，牵头成立职业教育集团、技工教育联盟每项1分)</p> <p>13. 参与国家1+X证书制度试点，或社会培训评价组织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试点、技工院校一体化课程教学改革试点单位(每专业/工种1分)，该项最高分3分。得分可累计，但总分最高分25分。</p>		
	社会服务能力 (10分)	<p>1. 2018年1月1日以来积极开展社会服务和普职融通工作，获得自治区级以上项目立项或荣誉。(国家级每项2分，自治区级每项1分)</p> <p>2. 拥有自治区及以上教师教育实践基地、一体化教师培训基地、世界技能大赛项目集训基地。(国家级每项2分，自治区级每项1分)</p> <p>3. 积极参与社会培训，培训收入在200万元以上。(培训收入在500万元及以上得3分，300—500万元得2分，200—300万元得1分)</p> <p>4. 2018年1月1日以来学校有发明专利(每项2分)，实用新型专利(每项1分)，外观专利(每项0.5分)，该项最高分3分。</p> <p>5. 2018年1月1日以来主持国家级重大招标课题、重点课题(项目)每项计2分，自治区级重大招标课题、重点课题(项目)每项1分。该项最高分3分。得分可累计，但总分最高分10分。</p>		在校生人 数指中职 三年在籍 学生人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标准	支撑材料	备注
标志性成果 (105分)	教师发展 (20分)	<p>1. 在编在岗教师入选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国家教学名师、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或广西教学名师、特级教师、专业学科带头人、自治区名师工作室（坊）、自治区级技能大师工作室、自治区名班主任工作室。（国家级每项3分，自治区级每项1分）</p> <p>2. 在编在岗教师获评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全国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章、教书育人楷模、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模范教师、技术能手、三八红旗手、国家技能人才培育突出贡献个人；或获评广西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章、教书育人楷模、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模范教师、技术能手、三八红旗手。（国家级每项3分，自治区级每项1分），获评黄炎培杰出校长奖、黄炎培优秀教师奖（每项1分）。</p> <p>3. 立项自治区级、国家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或入选自治区级、国家级职业院校双师型或一体化教师队伍建设典型案例或教师个人专业发展典型案例。（国家级每项3分，自治区每项1分）</p> <p>4. 2018年1月1日以来教师参加世界技能大赛中国选拔赛排名前10，或参加中华人民共和国技能大赛及国家二类以上行业赛、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含信息化教学大赛）、班主任能力比赛、全国技工院校教师职业能力大赛获奖。（第1-3名3分，第4-6名2分，第7-10名1分；一等奖每项3分，二等奖每项2分，三等奖每项1分）</p> <p>5. 2018年1月1日以来教师参加广西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比赛（含课堂教学、混合式教学、微课）、广西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业技能大赛、广西技工院校教师职业能力大赛获一等奖及以上，或参加自治区中职或广西技工院校班主任能力（含基本功）比赛获一等奖及以上。（每项1分）。</p> <p>得分可累计，但总分最高分20分。</p>	成果清单及证明材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标准	支撑材料	备注
建设方案 (40分)	建设内容 (25分)	<p>在落实立德树人、办学条件达标、优质专业建设、课程和教学改革、教师队伍建设、提升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水平、提升服务水平、提升信息化水平、提升学校治理水平等方面提出专业建设的目标、任务、具体措施和预期成果。</p> <p>评分标准：</p> <p>A (15. 1-25分) :建设措施全面，任务具体，可操作性强，有创新，能较好完成建设目标。</p> <p>B (5. 1-15分) :建设措施全面，任务具体，可操作性强，能较好完成建设目标。</p> <p>C (0-5分) :建设措施全面，有一定的操作性，基本能完成建设目标。</p>	建设方案	
	保障措施 (10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建立专业建设的相关组织，制定专业管理运行制度，统筹协调专业管理。</li> <li>专业与产业的契合度高，建立对接产业、动态调整、自我完善机制。</li> <li>年度预算中设置专项经费保障专业建设，经费使用制度完善、规范。</li> </ol> <p>评分标准：</p> <p>A (8. 1-10分) :体制机制完善，有创新，经费保障有力。</p> <p>B (6. 1-8分) :体制机制较为完善，有一定创新，有一定的经费保障。</p> <p>C (0-6分) : 体制机制基本完善，创新性不强。</p>	建设方案	
	预期成效 (5分)	<p>建设成果体现在服务产业，服务学生、教师团队、专业与课程、学校创新发展等方面，具有系统性、完整性、创新性，可定义、可考核、可测量。</p> <p>评分标准：</p> <p>A (4. 1-5分) :预期成果系统完整，可考核、可测量。</p> <p>B (3. 1-4分) :预期成果相对系统完整，可考核、可测量。</p> <p>C (0-3分) : 预期成果不够系统完整，部分成果不够科学，无法考核、测量。</p>	建设方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标准	支撑材料	备注
加分项	10 分	<p>1. 2018年1月1日以来获得自治区及以上政府部门认定的体现学校综合治理和改革发展成果的荣誉（每项1分）。</p> <p>2. 2018年1月1日以来有实际开展的国际交流、合作项目，获得较好的成效（每项1分）</p> <p>3. 2018年1月1日以来入选党委、政府部门认定的典型案例或改革试点。（国家级每项2分，自治区级每项1分）</p> <p>得分可累计，但总分最高分10分。</p>	成果清单及证明材料	

说明：

1. 各项分数相加总分最高200分。
2. 统计数据截止到2023年5月31日（含31日），相关项目以文件落款日期为准。
3. 一级指标“基本条件”得分大于等于30分，才能参评优质中职学校。

## 附件 2

# 广西壮族自治区优质中等职业教育专业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标准	支撑材料	备注
基本条件 (20 分)	专业定位 (5 分)	<p>1. 专业定位准确，服务国家战略，对接区域主导产业、支柱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服务产业转型升级和区域经济发展需求。</p> <p>2. 专业特色鲜明，与学校办学面向、学校发展规划高度吻合。</p> <p>评分标准：</p> <p>A (4.1-5 分) : 定位准确，特色鲜明；</p> <p>B (3.1-4 分) : 定位较为准确，有一定特色；</p> <p>C (0-3 分) : 定位基本准确，有一定特色。</p>	专业建设发展规划； 专业建设管理制度	
	师资队伍 (5 分)	<p>团队成员中专任专业教师数与本专业在籍学生数比不低于 1:25。专业具备专兼结合的“双师型”或“一体化”教学团队，专业“双师型”教师比例不低于 30%，高级职称比例不低于 20%，持有高级工及以上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专任教师比例不低于 50%，团队成员中行业、企业兼职教师占专业教师比例不低于 10%。</p> <p>评分标准：</p> <p>A (4.1-5 分) : 满足指标要求，每项指标均符合或超过最低限额。</p> <p>B (3.1-4 分) : 基本满足指标要求，4 项指标中有 3 项以上符合或超过最低限额。</p> <p>C (0-3 分) : 4 项指标中满足指标要求的低于 2 项。</p>	专任教师名册及其学历、职称、职业资格等佐证材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标准	支撑材料	备注
基本条件 (20分)	实践教学 (5分)	<p>1. 专业实践教学实施良好, 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不低于 2500 元。  2. 配套管理制度完善、规范, 能满足专业教学需要, 实验实训全部开出, 实训基地平均利用率高。</p> <p>评分标准:</p> <p>A (4.1-5分): 满足指标要求, 生均设备值第二产业类专业大于 6000 元, 第一、三产业类专业大于 5000 元, 且实训基地平均利用率大于 70%。</p> <p>B (3.1-4分): 基本满足指标要求, 生均设备值第二产业类专业大于 3000 元, 第一、三产业类专业大于 2500 元, 且实训基地平均利用率大于 60%。</p> <p>C (0-3分): 生均设备值第二产业类专业低于 2500 元, 第一、三产业类专业低于 2000 元, 且实训基地平均利用率大于 60%。</p>	<p>1. 校内实训基地基本情况一览表。</p> <p>2. 教学仪器设备的固定资产账册、教学仪器设备的固定资产生均值统计表。</p> <p>3. 校内实验实训项目及开出情况统计表。4. 校内实训基地平均利用率统计表。</p>	
	招生就业 (5分)	<p>专业生源质量好, 在籍学生规模保持相对稳定。连续招生 5 年以上。学生就业对口率、用人单位满意度高、毕业生初次就业率(不含升学)高。涉农、体育或艺术类专业适当降低标准。</p> <p>评分标准:</p> <p>A (4.1-5分): 连续招生 5 年以上, 近三年在籍学生数大于 500, 毕业生初次就业率 95%以上, 对口率 70%以上, 用人单位满意度 95%以上。</p> <p>B (3.1-4分): 连续招生 5 年以上, 近三年在籍学生数大于 300。毕业生初次就业率 90%以上, 对口率 60%以上, 用人单位满意度 90%以上。</p> <p>C (0-3分): 连续招生不满 5 年, 或近三年在籍学生数少于 200。毕业生初次就业率低于 90%, 对口率低于 60%, 用人单位满意度低于 90%。</p>	<p>连续招生 5 年证明材料; 专业在籍学生录取表、花名册。毕业生就业率、对口率、用人单位满意度证明材料。</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标准	支撑材料	备注
标志性成果(50分)	创新发展(10分)	<p>1. 2014年1月1日以来作为完成单位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特等奖每项10分,一等奖每项6分,二等奖每项4分)</p> <p>2. 2018年1月1日以来作为主持单位获得自治区教学成果奖、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特等奖每项3分,一等奖每项2分,二等奖每项1分)</p> <p>3. 2018年1月1日以来承办该专业自治区级及以上级别的职业技能竞赛。(国家级每项2分,自治区级每项1分)</p> <p>得分可累计,但总分最高分10分。</p>	成果清单及证明材料 教育厅承办竞赛文件	
	专业与课程建设成果(15分)	<p>1. 2018年1月1日以来入选广西中职品牌专业或技工院校重点专业建设项目。(每项3分)</p> <p>2. 入选自治区职业教育示范特色专业及实训基地建设项目且验收为‘良好’以上;入选国家级、自治区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项目(国家级每项2分,自治区级每项1分)。</p> <p>3. 2018年1月1日以来入选自治区职业教育专业发展研究基地。(每项1分)</p> <p>4. 2018年1月1日以来获得自治区职业教育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立项。(每项1分)</p> <p>5. 2018年1月1日以来入选立项教育部现代学徒制试点或自治区现代学徒制试点(国家级每项3分,自治区级每项1分);或承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每完成5个班期得1分)</p> <p>6. 主编的教材入选“十三五”“十四五”职业教育(含技工教育)国家规划教材。(每项2分)</p> <p>7. 主编的教材获评首届国家教材建设奖。(一等奖3分,二等奖2分)</p> <p>8. 获自治区“十四五”职业教育(含技工教育)规划教材立项。(每项1分)</p> <p>9. 2018年1月1日以来参与国家级职业教育(含技工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每项1分)</p>	成果清单及证明材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标准	支撑材料	备注
标志性成果(50分)	专业与课程建设成果(15分)	<p>10. 2018年1月1日以来主持自治区级职业教育（含技工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每项1分）</p> <p>11. 主持或入选自治区级及以上精品在线课程、技工院校优质课程。（国家级每项3分，自治区级1分）</p> <p>12. 职业教育集团牵头、技工教育联盟单位。（国家级示范性职教集团每项3分，国家级技工教育联盟单位每项3分，自治区级示范性职教集团每项2分，自治区级技工教育联盟单位每项2分，牵头成立职业教育集团、技工教育联盟每项1分）</p> <p>13. 参与国家1+X证书制度试点，或社会培训评价组织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试点、技工院校一体化课程教学改革试点单位（每专业/工种1分），该项最高分3分。得分可累计，但总分最高分15分。</p>		
	师资队伍建设成果(10分)	<p>1. 在编在岗教师入选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国家教学名师、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或广西教学名师、特级教师、专业学科带头人、自治区名师工作室（坊）、自治区级技能大师工作室、自治区名班主任工作室。（国家级每项3分，自治区级每项1分）</p> <p>2. 在编在岗教师获评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全国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章、教书育人楷模、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模范教师、技术能手、三八红旗手、国家技能人才培育突出贡献个人；或获评广西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章、教书育人楷模、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模范教师、技术能手、三八红旗手。（国家级每项3分，自治区级每项1分）</p> <p>3. 立项自治区级、国家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或入选自治区级、国家级职业院校双师型或一体化教师队伍建设典型案例或教师个人专业发展典型案例（国家级每项3分，自治区级每项1分）。</p> <p>得分可累计，但总分最高分10分。</p>	成果清单及证明材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标准	支撑材料	备注
标志性成果(50分)	师生竞赛(10分)	<p>1. 2018年1月1日以来教师参加世界技能大赛全国选拔赛排名前10,或参加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国家级二类以上行业职业技能竞赛、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含信息化教学大赛)、班主任能力比赛、全国技工院校教师职业能力大赛获奖。(第1-3名3分,第4-6名2分,第7-10名1分;一等奖每项3分,二等奖每项2分,三等奖每项1分)。</p> <p>2. 2018年1月1日以来教师参加广西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比赛(含课堂教学、混合式教学、微课)、广西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业技能大赛、广西技工院校教师职业能力大赛获一等奖及以上,或参加自治区中职或广西技工院校班主任能力(含基本功)比赛、广西技能大赛获一等奖及以上。(每项1分)。</p> <p>3. 2018年1月1日以来在校学生获全国中等职业学校“文明风采”活动、全国技工院校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奖(一等奖1分,二等奖0.5分,三等奖0.3分,不超过3分)。</p> <p>4. 2018年1月1日以来在校学生参加世界技能大赛中国选拔赛排名前10,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华人民共和国技能大赛、国家二类以上行业赛(若该专业没有国家级、广西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赛项)、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奖。(第1-3名3分,第4-6名2分,第7-10名1分;一等奖/金奖3分,二等奖/银奖2分,三等奖/铜奖1分)</p> <p>4. 2018年1月1日以来学生参加广西技能大赛成绩排名前10,广西职业院校技能竞赛及各行业赛(自治区级二类以上职业技能竞赛)获一等奖获。(每项1分)</p> <p>得分可累计,但总分最高分10分。</p>	成果清单及证明材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标准	支撑材料	备注
标志性成果 (50分)	社会服务能力 (5分)	<p>1. 2018年1月1日以来积极开展社会服务和普职融通工作,获得自治区级以上项目立项或荣誉。(国家级每项2分,自治区级每项1分)</p> <p>2. 拥有自治区及以上教师教育实践基地、一体化教师培训基地、世界技能大赛项目集训基地。(国家级每项2分,自治区级每项1分)</p> <p>3. 2018年1月1日以来积极参与社会培训,年均培训鉴定人次达到学校在校生人数的2倍以上。(1分)</p> <p>4. 2018年1月1日以来有发明专利(每项2分),实用新型专利(每项1分),外观专利(每项0.5分)</p> <p>5. 2018年1月1日以来主持国家级重大招标课题、重点课题(项目)每项计2分,自治区级重大招标课题、重点课题(项目)每项1分。</p> <p>得分可累计,但总分最高分5分。</p>	成果清单及证明材料	在校生人数指中职三年在籍学生人数
建设方案 (30分)	建设内容 (20分)	<p>在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快优质专业建设、深化课程建设和教学改革、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提升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水平、提升服务水平、提升信息化水平等方面提出专业建设的目标、任务、具体措施和预期成果。</p> <p>评分标准:</p> <p>A(15.1-20分):建设措施全面,任务具体,可操作性强,有创新,能较好完成建设目标。</p> <p>B(10.1-15分):建设措施全面,任务具体,可操作性强,能较好完成建设目标。</p> <p>C(0-10分):建设措施全面,有一定的操作性,基本能完成建设目标。</p>	建设方案	
	保障措施 (5分)	<p>1. 建立专业建设的相关组织,制定专业管理运行制度,统筹协调专业管理。</p> <p>2. 专业与产业的契合度高,建立对接产业、动态调整、自我完善机制。</p> <p>3. 年度预算中设置专项经费保障专业建设,经费使用制度完善、规范。</p> <p>评分标准:</p> <p>A(4.1-5分):体制机制完善,有创新,经费保障有力。</p> <p>B(3.1-4分):体制机制较为完善,有一定创新,有一定的经费保障。</p> <p>C(0-3分):体制机制基本完善,创新性不强。</p>	建设方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及标准	支撑材料	备注
建设方案 (30分)	预期成效 (5分)	<p>建设成果体现在服务产业、学生发展、团队发展、专业与课程发展等方面，具有系统性、完整性、创新性，可定义、可考核、可测量。</p> <p>评分标准：</p> <p>A (4.1-5分) : 预期成果系统完整，可考核、可测量。</p> <p>B (3.1-4分) : 预期成果相对系统完整，可考核、可测量。</p> <p>C (0-3分) : 预期成果不够系统完整，部分成果不够科学，无法考核、测量。</p>	建设方案	
加分项	10分	<p>1. 2018年1月1日以来有实际开展的国际交流、合作项目，获得较好的成效(每项1分)</p> <p>2. 2018年1月1日以来入选自治区级及以上党委、政府部门认定的典型案例或改革试点。（国家级每项2分，自治区级每项1分）</p> <p>得分可累计，但总分最高分10分。</p>	成果清单及证明材料	

说明：

1. 各项分数相加总分最高100分。
2. 统计数据截止到2023年5月31日（含31日），相关项目以文件落款日期为准。
3. 一级指标“基本条件”得分大于12分，才能参评优质中等职业教育专业。

附件3

广西壮族自治区优质中职学校  
申报书

申报学校: \_\_\_\_\_ (盖章)

举办单位: \_\_\_\_\_ (盖章)

填表日期: \_\_\_\_\_

广 西 壮 族 自 治 区 教 育 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制  
广 西 壮 族 自 治 区 财 政 厅

2023 年 5 月

## 填写要求

一、申报学校须按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并对内容真实性负责，封面加盖公章。

二、申报表数据应与近年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口径一致，有关资金的数据口径按自然年度统计。

三、申报表中，除特别注明外，各项指标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31 日（含 31 日），以文件公布的日期为准。

四、申报表后需附建设方案，建设方案包括学校和专业的全部建设内容，且建设方案与申报表有关内容应一致。

五、标志性成果填写严格对照要求填报，不得随意扩大范围。

六、申报表和建设方案合并装订，普通纸张，A4 幅面、双面印制，不得使用铜版纸，不得用文件夹装订，学校申报材料不超过 50 页，一式 3 份。佐证材料单独装订成册，总页码不超过 200 页，一式 1 份。

## 内容真实性责任声明

(学校名称) 对《申报书》及相关佐证材料内容的  
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 一、学校基本信息

1-1 基 本 信 息	学校名称			所在地区	
	举 办 方	<input type="checkbox"/> 自治区政府 <input type="checkbox"/> 地市政府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学校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公办 <input type="checkbox"/> 民办
	通信地址			邮 编	
				学校网址	
	法人 代表 信息	姓 名		职 务	
		办公电话		传 真	
手 机			电子邮箱		
1-2 基 本 条 件	学校全日制学历教育 在校生数	2020 级	2021 级	2022 级	
		合计:			
	校园占地面积 (平方米)		生均占地面积 (平方 米)		
	校舍建筑面积 (平方米)		生均校舍建筑面积 (平方米)		
	现有固定资产总值 (万元)		教学仪器设备总值 (万 元) /生均 (元)	/	
	纸质图书资料 (册)		生均纸质图书资料 (册)		
	教职工总数 (人)		专任教师数 (人)		
	现有专业数 (个)		2022 年招生专业数 (个)		
	招生就业相关数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近三年平均值	
毕业生初次就业率 (%)					
对口率 (%)					
用人单位满意度 (%)					
巩固率 (%)					
标志性成果					
立德树人	最美中职生或受到 过自治区及以上政 府部门表彰	国家级 项, 自治区级 项;			
	“文明风采”活动成 果展演展览优秀案 例	国家级 项, 自治区级 项;			
	德育工作典型案例	项;			
	班主任能力比赛获 奖	国家级一等奖 项; 二等奖 项; 三等奖 项 自治区级一等奖 项			
	入选自治区名班主 任工作室	项;			

学校创新发展	星级学校	<input type="checkbox"/> 五星级学校 <input type="checkbox"/> 四星级学校 <input type="checkbox"/> 三星级学校
	教学成果奖	国家级特等奖 项, 一等奖 项; 二等奖 项; 自治区特等奖 项, 一等奖 项; 二等奖 项;
	承办比赛或活动	国家级 项, 自治区级 项;
	职业教育信息化标杆学校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自治区级
学生发展	全国中等职业学校“文明风采”活动获奖	一等奖 项, 二等奖 项;
	技能竞赛获奖 <sup>1</sup>	国家级: 第1-3名 人, 第4-6名 人, 第7-10名 人; 一等奖 项, 二等奖 项, 三等奖 项; 自治区级: 第1-3名 人, 第4-6名 人, 第7-10名 人; 一等奖 项;
专业与课程建设	专业建设项目 <sup>2</sup>	项;
	基地建设项目 <sup>3</sup>	国家级 项, 自治区级 项;
	课程与资源建设项目 <sup>4</sup>	国家级 项, 自治区级 项;
	学徒制试点 <sup>5</sup>	国家级 项, 自治区级 项;
	职教集团/技工教育联盟集团	国家级 个, 自治区级 个, 校级 个;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试点/职业资格鉴定	个;
社会服务能力	培训基地或项目	国家级 项, 自治区级 项;
	培训鉴定	<input type="checkbox"/> 近五年年均培训鉴定人次达到学校在校生人数的2倍以上
	专利	发明专利 项, 实用新型专利 项, 外观专利 项;
	研究课题 <sup>6</sup>	国家级 项, 自治区级 项;

<sup>1</sup> 技能竞赛获奖指：在校学生参加世界技能大赛中国选拔赛、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国家级二类以上行业职业技能大赛、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奖；学生参加广西职业院校技能竞赛、自治区级二类以上行业职业技能大赛

<sup>2</sup> 专业建设项目指：广西中职品牌专业或技工院校重点专业建设项目

<sup>3</sup> 基地建设项目包括：国家、自治区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项目，自治区职业教育示范特色专业及实训基地建设项目、自治区职业教育专业发展研究基地、自治区职业教育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

<sup>4</sup> 课程与资源建设包括：自治区级及以上的规划教材、国家教材建设奖、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精品在线课程。

<sup>5</sup> 学徒制试点包括：教育部现代学徒制试点、人社部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

<sup>6</sup> 研究课题包括：自治区级及以上重大招标课题、重点课题（项目）

教师发展	教师获得荣誉 <sup>7</sup>	国家级 项, 自治区级 项;
	国家级教学创新团队或典型案例	项
	教师获奖 <sup>8</sup>	国家级: 第1-3名 人, 第4-6名 人, 第7-10名 人; 一等奖 项, 二等奖 项, 三等奖 项; 自治区级: 第1-3名 人, 一等奖 项;
加分项	其他荣誉	项
	国际交流合作项目	项
	典型案例或改革试点	国家级 项, 自治区级 项。

## 二、学校建设方案综述

### (一) 学校办学基础。

(学校办学优势特色、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1000字以内)

<sup>7</sup> 教师荣誉包括: 入选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国家教学名师、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 或广西教学名师、特级教师、自治区名师工作室(坊)、自治区技能大师工作室、自治区名班主任工作室。获评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全国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章、教书育人楷模、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模范教师、技术能手、三八红旗手; 或获评广西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章、教书育人楷模、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模范教师、技术能手、三八红旗手。

<sup>8</sup> 教师获奖指: 2018年1月1日以来教师参加世界技能大赛中国选拔赛排名前10, 或参加中华人民共和国技能大赛、国家二类以上行业赛、自治区级及以上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含信息化教学大赛)、班主任能力比赛、技工院校教师职业能力大赛获奖。



## （二）学校发展目标。

（学校发展的总体目标与思路，600字以内）

## （三）重点任务与举措。

（围绕重点建设任务，简述工作重点任务与举措，5000字以内）

#### （四）预期成效。

（预期成效及标志性成果，500字以内）

#### （五）保障措施。

（体制机制、经费保障等，500字以内。）

## (六) 经费预算。

建设内容		经费来源及预算 <sup>9</sup>									
		总计		各级财政投入 <sup>10</sup>		举办方投入 <sup>11</sup>		行业企业支持		学校自筹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总计											
	1.										
	2.										
	...										
	小计										
	1.										
	2.										
	...										
	小计										

<sup>9</sup> 申报单位根据具体情况选填相应经费来源及预算，数值为整数。

<sup>10</sup> 包括中央财政、区级财政投入和市级财政投入。

<sup>11</sup> 指各级财政以外的其他举办方投入。

### 三、举办方推荐意见

学校2018年1月1日以来在招生、财务、实习、学生管理等方面是否出现过重大责任事故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学校举办方推荐意见（盖章）：	
设区市教育行政部门（盖章）	
年   月   日	

#### 四、评审意见

专家组评审意见	<p>专家组组长签字:</p> <p>年 月 日</p>
评委会审核意见	<p>年 月 日</p>

# 广西壮族自治区优质中职学校 建设方案

(内容框架及编制要求)

## 一、建设背景 (限 500 字以内)

## 二、建设基础 (限 2000 字以内)

学校的人才培养条件现状（专业设置、校企合作、基本办学条件、师资队伍、实践教学条件等）、人才培养质量、社会认可度，学校办学主要成果、经验和办学特色等（仅供参考，学校可根据实际自行组织材料）。

## 三、建设目标与思路 (限 1000 字以内)

围绕优质中职学校建设目标，通过自我剖析和与标杆学校的比较，明确建设的关键问题和建设的重点领域。

(一) 总体建设目标。综合实力、人才培养、师资及教学团队、社会服务、国际交流与合作等方面达到全国一流的量化指标。要求：建设期满后、预计产出的标志性成果原则上不少于 15 个，其中国家级标志性成果不少于 5 个 (1. 标志性成果须是政府部门或是政府部门授权同意组织开展的项目、颁发的奖励或业内公认成果。2. 政府部门或是政府部门授权同意认定或非竞争性评审产生的标志性成果，且在建设期内通过验收。3. 同一项目多次立项或奖励的，只计一次；同一项目获得国家和自治区双重立项或奖励的，只计国家级。4. 同一专业内，同一种标志性成果多次立

项或奖励的，只计一次)。

(二) 具体建设目标。对总体建设目标进行分解，尽可能量化，并可考核。

(三) 建设思路。

#### **四、建设内容及举措** (限 10000 字以内)

(一)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二) 推进办学条件达标建设；

(三) 加快优质专业建设；

(四) 深化课程建设和教学改革；

(五)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六) 提升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水平；

(七) 提升服务水平；

(八) 提升信息化水平；

(九) 提升学校治理水平。

以上九项为必选建设内容。各校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加建设内容。每项建设内容应当包括建设目标与思路，建设内容与措施，建设经费的预算(筹措)情况、建设进度、预期效益等。

#### **五、经费预算** (限 500 字以内)

#### **六、建设进度** (限 500 字以内)

#### **七、预期效益** (限 500 字以内)

#### **八、保障措施** (限 500 字以内)

附件 4

##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等职业教育优质专业 申报书

申 报 学 校 : \_\_\_\_\_

举 办 者 : \_\_\_\_\_

专 业 名 称 : \_\_\_\_\_

专 业 代 码 : \_\_\_\_\_

填 报 日 期 : \_\_\_\_\_

广 西 壮 族 自 治 区 教 育 厅 编制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 西 壮 族 自 治 区 财 政 厅

## 填写要求

一、申报学校须按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并对内容真实性负责，封面加盖公章。

二、申报表数据应与近年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口径一致，有关资金的数据口径按自然年度统计。

三、申报表中，除特别注明外，各项指标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31 日（含 31 日）。

四、申报表后需附建设方案，建设方案包括专业的全部建设内容，且建设方案与申报表有关内容应一致。

五、标志性成果填写严格对照要求填报，不得随意扩大范围。

六、申报表和建设方案合并装订，普通纸张，A4 幅面、双面印制，不得使用铜版纸，不得用文件夹装订，每个专业申报材料不超过 40 页，一式 3 份。佐证材料单独装订成册，总页码不超过 100 页，一式 1 份。

## 内容真实性责任声明

\_\_\_\_\_  
(学校名称) 对《申报书》及相关佐证材料内容的  
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 (盖章) :

法定代表人 (签名) :

年   月   日

## 一、专业基本情况

1-1 基本 信息	学校名称			所在地区			
	举 办 方	<input type="checkbox"/> 自治区政府 <input type="checkbox"/> 地市政府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学校性质			
	通信地址			邮 编			
				学校网址			
	法人 代表 信息	姓 名		职 务			
		办公电话		传 真			
		手 机		电子邮箱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主要面向产 业			所属专业大类			
	面向职业岗 位						
专业带头人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学位		专业技术职 务			
	行政职务	手机		职业技能证 书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1-2 基 本 条 件	专业全日制学历教育 在校生数 (人)	2020 级	2021 级		2022 级		
		合计:					
	专业现有固定资产总值 (万元)		专业教学仪器设备总值 (万 元) /生均 (元)	/			
	专任教师数		生师比				
	高级职称教师比例		双师型教师比例				
	企业兼职教师比例						
	招生就业相关数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近三年平均值
	招生人数 (人)						
应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 (%)							
对口率 (%)							
用人单位满意度 (%)							

标志性成果		
创新发展	教学成果奖	国家级特等奖 项, 一等奖 项; 二等奖 项; 自治区特等奖 项, 一等奖 项; 二等奖 项;
	承办比赛或活动	国家级 项, 自自治区级 项;
专业与课程建设	专业建设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广西中职品牌专业建设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广西技工院校重点专业建设项目
	基地建设项目 <sup>12</sup>	国家级 项, 自自治区级 项;
	课程与资源建设 <sup>13</sup>	国家级 项, 自自治区级 项;
	学徒制试点 <sup>14</sup>	国家级 项, 自自治区级 项;
	职教集团/技工教育联盟集团	个;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试点/职业资格鉴定	个;
师资队伍建设成果	教师获得荣誉 <sup>15</sup>	国家级 项, 自自治区级 项;
	国家级教学创新团队或典型案例	项
师生竞赛	教师获奖 <sup>16</sup>	国家级: 第1-3名 人, 第4-6名 人, 第7-10名 人; 一等奖 项, 二等奖 项, 三等奖 项; 自治区级: 第1-3名 人, 一等奖 项;
	学生技能竞赛获奖 <sup>17</sup>	国家级: 第1-3名 人, 第4-6名 人, 第7-10名 人; 一等奖 项, 二等奖 项, 三等奖 项; 自治区级: 第1-3名 人, 第4-6名 人, 第7-10名 人; 一等奖 项;
社会服务能力	培训基地或项目	国家级 项, 自自治区级 项;
	培训鉴定	<input type="checkbox"/> 近五年年均培训鉴定人次达到学校在校生人数的2倍以上

<sup>12</sup> 基地建设项目包括: 国家、自治区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项目, 自治区职业教育示范特色专业及实训基地建设项目、自治区职业教育专业发展研究基地、自治区职业教育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

<sup>13</sup> 自治区级及以上的规划教材、国家教材建设奖、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精品在线课程。

<sup>14</sup> 学徒制试点包括: 教育部现代学徒制、人社部企业新型学徒制。

<sup>15</sup> 教师荣誉包括: 入选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国家教学名师、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 或广西教学名师、特级教师、自治区名师工作室(坊)、自治区技能大师工作室、自治区名班主任工作室。获评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全国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章、教书育人楷模、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模范教师、技术能手、三八红旗手; 或获评广西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章、教书育人楷模、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模范教师、技术能手、三八红旗手。

<sup>16</sup> 教师获奖指: 教师参加世界技能大赛中国选拔赛排名前10, 或参加中华人民共和国技能大赛、国家二类以上行业赛、自治区级及以上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含信息化教学大赛)、班主任能力比赛、技工院校教师职业能力大赛获奖。

<sup>17</sup> 技能竞赛获奖指: 在校学生参加世界技能大赛中国选拔赛、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国家级二类以上行业职业技能大赛、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奖; 学生参加广西职业院校技能竞赛、自治区级二类以上行业职业技能大赛

专利	发明专利 项, 实用新型专利 项, 外观专利 项;
研究课题 <sup>18</sup>	国家级 项, 自治区级 项;
国际交流合作项目	项
典型案例或改革试点	国家级 项, 自治区级 项。

## 二、专业建设方案综述

### (一) 基本定位。

(专业优势特色、服务面向等, 500 字以内。)

### (二) 建设基础。

(专业团队水平、基地运行、校企协同育人、学生质量、影响力等, 1000 字以内。)

<sup>18</sup>研究课题包括: 自治区级及以上重大招标课题、重点课题(项目)

### （三）建设内容。

（围绕重点建设任务，简述工作重点任务与举措，3000字以内）

### （四）预期成效。

（预期成效及标志性成果，500字以内。）

## （五）保障措施。

（体制机制、经费保障等，500字以内。）

## (六) 经费概算。

建设内容		经费来源及预算 <sup>19</sup>									
		总计		各级财政投入 <sup>20</sup>		举办方投入 <sup>21</sup>		行业企业支持		学校自筹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总计											
	1.										
	2.										
	...										
	小计										
	1.										
	2.										
	...										
	小计										

<sup>19</sup> 申报单位根据具体情况选填相应经费来源及预算，数值为整数。

<sup>20</sup> 包括中央财政、区级财政投入和市级财政投入。

<sup>21</sup> 指各级财政以外的其他举办方投入。

### 三、举办方推荐意见

学校2018年1月1日以来在招生、财务、实习、学生管理等方面是否出现过重大责任事故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学校举办方推荐意见（盖章）：	
设区市教育行政部门（盖章）	
年 月 日	

### 四、评审意见

专家组评审意见	专家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评委会审核意见	年 月 日

# 广西壮族自治区优质中等职业教育专业 建设方案

(内容框架及编制要求)

## 一、建设背景 (限 500 字以内)

## 二、建设基础 (限 1000 字以内)

专业的人才培养条件现状 (专业设置、课程与教学、校企合作、基本办学条件、师资队伍、实践教学条件等)、人才培养质量、社会认可度, 专业建设主要成果、经验和办学特色等 (仅供参考, 学校可根据实际自行组织材料)。

## 三、建设目标与思路 (限 800 字以内)

围绕优质中等职业教育专业建设目标, 明确建设的关键问题和建设的重点领域。

(一) 总体建设目标。人才培养、课程与教学、师资及教学团队、实训基地、社会服务、国际交流与合作等方面达到全国一流的量化指标。要求: 建设期满后、预计产出的标志性成果原则上不少于 10 个, 其中国家级标志性成果不少于 3 个 (1. 标志性成果须是政府部门或是政府部门授权同意组织开展的项目、颁发的奖励或业内公认的成果。2. 政府部门或是政府部门授权同意认定或非竞争性评审产生的标志性成果, 且在建设期内通过验收。3. 同一项目多次立项或奖励的, 只计一次; 同一项目获得国家和自治区双重立项或奖励的, 只计国家级。4. 同一专业内, 同一种标

志性成果多次立项或奖励的，只计一次)。

(二) 具体建设目标。对总体建设目标进行分解，尽可能量化，并可考核。

(三) 建设思路。

#### **四、建设内容及举措** (限 8000 字以内)

- (一)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 (二) 加快优质专业建设；
- (三) 深化课程建设和教学改革；
- (四)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 (五) 提升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水平；
- (六) 提升服务水平；
- (七) 提升信息化水平；

以上七项为必选建设内容。各校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加建设内容。每项建设内容应当包括建设目标与思路，建设内容与措施，建设经费的预算(筹措)情况、建设进度、预期效益等。

#### **五、经费预算** (限 500 字以内)

#### **六、建设进度** (限 500 字以内)

#### **七、预期效益** (限 500 字以内)

#### **八、保障措施** (限 500 字以内)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

2023年6月13日印发

